

中共上海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上理机械党委〔2021〕7号

关于调整机械工程学院党委委员分工的通知

学院各部门：

经学院党委研究决定，对学院党委委员的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党委书记刘德强：负责学院党委全面工作。联系机械电子（教工）党支部。

党委副书记范正飞（兼组织委员）：负责学院学生党建工作、基层党组织建设、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工作。联系电气工程第二研究生党支部。

党委纪检委员汪中厚：负责党委纪检及监督工作，做好党员党纪政纪教育。联系电气工程教工党支部。

党委统战委员钱炜：负责学院统战工作，与相关部门保持沟通。联系工程基础党支部。

党委宣传委员姜晨：负责学院师生的理论学习，先进事迹和典型人物宣传等工作。联系专业实验中心党支部。

党委文体委员丁晓红：联系学院工会工作。联系机械设计研究生党支部。

党委青年委员高大威：联系学院青年教师工作。联系第四学生党

支部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1年5月26日